

**2022年度**  
**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有关法律法规，起草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拟订相关政策、规划，制定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综合防控与干预。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拟订全区健康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推进健康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推动健康新业态发展。承担新旧动能转换卫生健康行业有关具体工作。

（五）贯彻执行国家药物政策、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省、市有关政策措施。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全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负责对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拟订区有关政策措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国家、省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全区卫生健康系统行业作风建设工作，建设和谐医患关系。

（八）贯彻执行国家、省计划生育政策，负责全区计划生育服务和管理的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

（九）负责全区中医药工作，拟订全区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继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研究开发和合理利用。

（十）指导镇、街道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一) 负责区保健委员会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二) 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和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医疗服务机构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生产安全事故的救援和医疗工作。负责“120”事故协调上报。

(十三) 承担区保健委员会、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区级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区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区重大传染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区地方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区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四) 负责本部门和代管、所属事业单位党的建设工。

(十五)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部门决算包括：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局本级
- 2、临淄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
- 3、临淄区计划生育协会
- 4、淄博市临淄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5、临淄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大队

- 6、淄博市临淄区人民医院
- 7、临淄区妇幼保健院
- 8、淄博市临淄区中医医院
- 9、淄博市临淄区皇城中心卫生院
- 10、淄博市临淄区朱台中心卫生院
- 11、淄博市临淄区凤凰中心卫生院
- 12、淄博市临淄区金山中心卫生院
- 13、临淄区齐都中心卫生院
- 14、淄博市临淄区齐陵卫生院
- 15、淄博市临淄区敬仲卫生院
- 16、临淄区金岭卫生院

## 第二部分

###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727.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222.48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106094.96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8311.5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2940.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8.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141356.1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8</b>	<b>143574.17</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83.4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4622.9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2321.53
	30			61	
<b>总计</b>	<b>31</b>	<b>205979.11</b>	<b>总计</b>	<b>62</b>	<b>205979.11</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1356.13	26727.18	222.48	106094.96	0	0	8311.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5	515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6.36	366.36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79	146.79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21	146.21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35	73.35	0	0	0	0	0
20808	抚恤	69	69	0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69	69	0	0	0	0	0
20810	社会福利	39.65	39.65	0	0	0	0	0
2081002	老年福利	39.65	39.65	0	0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	0	0	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722.18	26093.23	222.48	106094.96	0	0	8311.5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279.79	2279.7	0	0	0	0	0.09
2100101	行政运行	2029.84	2029.76	0	0	0	0	0.09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46	138.46	0	0	0	0	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1.49	111.49	0	0	0	0	0
21002	公立医院	111779.62	359.7	43.28	103208.7	0	0	8167.94
2100201	综合医院	82140.15	93.84	0	79546.75	0	0	2499.56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826.53	0	0	4960.44	0	0	1866.09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22547.09	0	43.28	18701.51	0	0	3802.29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65.86	265.86	0	0	0	0	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2093.37	8884.43	179.2	2886.26	0	0	143.48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1113.84	7904.9	179.2	2886.26	0	0	143.4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979.53	979.53	0	0	0	0	0
21004	公共卫生	9126.24	9126.24	0	0	0	0	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21.36	421.36	0	0	0	0	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081.95	5081.95	0	0	0	0	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1.58	31.58	0	0	0	0	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832.53	2832.53	0	0	0	0	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758.81	758.81	0	0	0	0	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696.91	4696.91	0	0	0	0	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682.4	4682.4	0	0	0	0	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51	14.51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02	66.02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02	66.02	0	0	0	0	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80.23	680.23	0	0	0	0	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80.23	680.23	0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	10	0	0	0	0	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	10	0	0	0	0	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	10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5	108.95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95	108.95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95	108.95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3574.17	131164.82	12409.16	0.19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5	435.36	79.65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6.36	366.36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79	146.79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21	146.21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35	73.35	0	0	0	0
20808	抚恤	69	69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69	69	0	0	0	0
20810	社会福利	39.65	0	39.65	0	0	0
2081002	老年福利	39.65	0	39.65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	40	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	4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940.22	130610.51	12329.52	0.19	0	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279.73	2049.44	230.29	0	0	0
2100101	行政运行	2029.78	1996.19	33.6	0	0	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46	53.25	85.2	0	0	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1.49	0	111.49	0	0	0
21002	公立医院	114051.52	113779.42	272.1	0	0	0
2100201	综合医院	83370.87	83330.87	40	0	0	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743.12	6743.12	0	0	0	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23671.67	23671.67	0	0	0	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65.86	33.76	232.1	0	0	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991.23	11419.55	571.49	0.19	0	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1011.7	11011.51	0	0.19	0	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979.53	408.04	571.49	0	0	0
21004	公共卫生	9174.57	3287.27	5887.3	0	0	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21.36	0	421.36	0	0	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126.95	3016.03	2110.92	0	0	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1.58	0	31.58	0	0	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832.66	271.24	2561.42	0	0	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762.02	0	762.02	0	0	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696.91	0	4696.91	0	0	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682.4	0	4682.4	0	0	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51	0	14.51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02	66.02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02	66.02	0	0	0	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80.23	8.81	671.42	0	0	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80.23	8.81	671.42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	10	0	0	0	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	10	0	0	0	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	1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5	108.95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95	108.95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95	108.95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727.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15	515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141.56	26141.56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	1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8.95	108.95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26727.18</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26775.52</b>	<b>26775.52</b>	<b>0</b>	<b>0</b>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3.1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4.77	24.77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3.1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b>总计</b>	32	26800.29	<b>总计</b>	64	26800.29	26800.29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775.52	14366.35	12409.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5	435.36	7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6.36	366.36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79	146.79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21	146.21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35	73.35	0
20808	抚恤	69	69	0
2080801	死亡抚恤	69	69	0
20810	社会福利	39.65	0	39.65
2081002	老年福利	39.65	0	39.6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	4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	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41.56	13812.05	12329.5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279.7	2049.41	230.29
2100101	行政运行	2029.76	1996.16	33.6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46	53.25	85.2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1.49	0	111.49
21002	公立医院	359.7	87.6	272.1
2100201	综合医院	93.84	53.84	4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65.86	33.76	232.1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8884.43	8312.94	571.49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7904.9	7904.9	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979.53	408.04	571.49
21004	公共卫生	9174.57	3287.27	5887.3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21.36	0	421.3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126.95	3016.03	2110.92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1.58	0	31.5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832.66	271.24	2561.4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762.02	0	762.0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696.91	0	4696.91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682.4	0	468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51	0	14.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02	66.02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02	66.02	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80.23	8.81	671.4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80.23	8.81	671.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	10	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	10	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	1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5	108.95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95	108.95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95	108.95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84.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9.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3099.52	30201	办公费	44.2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3347.9	30202	印刷费	38.3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138.7	30203	咨询费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2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7	绩效工资	1643.56	30205	水费	11.79	310	资本性支出	143.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8.35	30206	电费	120.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8.18	30207	邮电费	26.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1.81	30208	取暖费	29.1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40.6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6.7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0.48	30211	差旅费	4.77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0.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61.82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9.2	30214	租赁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9.31	30215	会议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301	离休费	10.97	30216	培训费	0.5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02	退休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2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5.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6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679.2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1113.0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29.14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04	30229	福利费	1.91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5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8	31204	费用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9	31205	利息补贴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8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9999	其他支出	0	
<b>人员经费合计</b>		12244.08	<b>公用经费合计</b>						2122.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55	0	22	0	22	4.55	22.38	0	19.55	0	19.55	2.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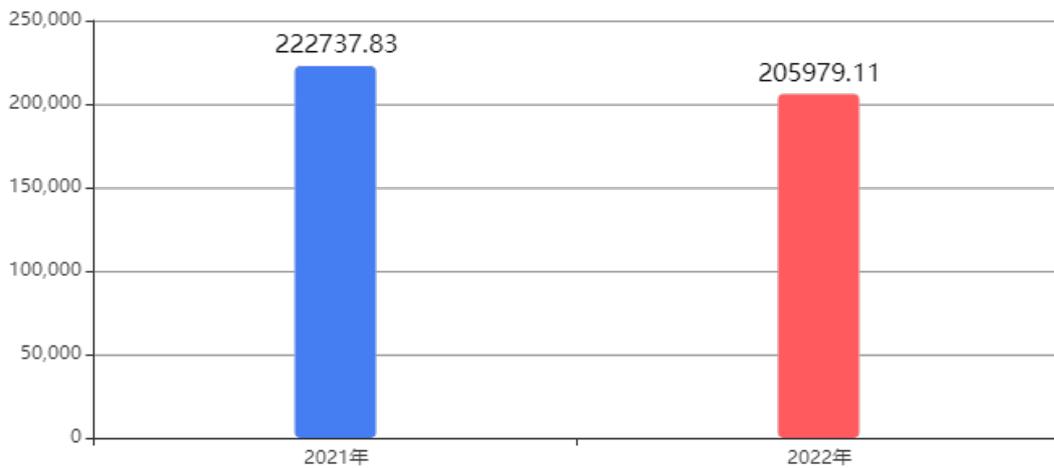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05,979.11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6,758.72万元，下降7.52%。主要是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减少。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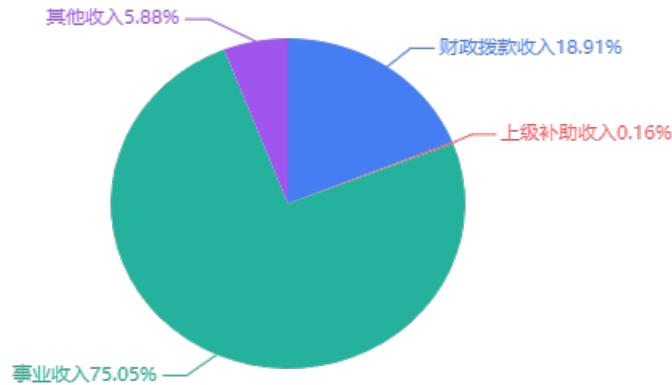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收入合计141,356.1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727.18万元，占18.91%；上级补助收入222.48万元，占0.16%；事业收入106,094.96万元，占75.05%；其他收入8,311.51万元，占5.88%。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26,727.1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2,029.43万元，增长8.22%。主要是2022年新冠疫情防控项目资金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222.4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345.5万元，下降60.83%。主要是2022年上级拨付的新冠疫苗接种服务经费减少。

3、事业收入106,094.96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5,797.3万元，下降5.18%。主要是2022年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开展，导致医疗机构就诊人次减少，业务收入减少。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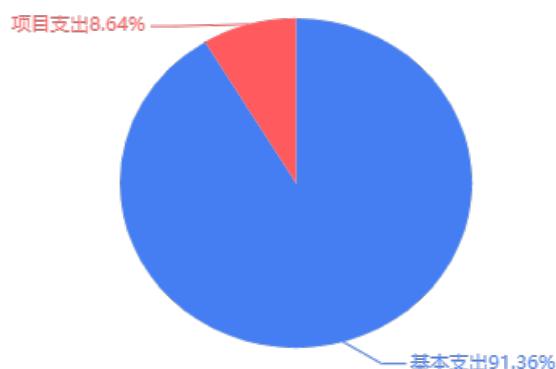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8,311.51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4,781.17万元，增长135.43%。主要是医疗机构发生银行短期贷款业务，其他收入增加。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支出合计143,574.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1,164.82万元，占91.36%；项目支出12,409.16万元，占8.64%；上缴上级支出0.19万元，占0%。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31,164.82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10,000.15万元，增长8.25%。主要是公立医院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12,409.16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24,541.03万元，下降66.42%。主要是2022年用政府性基金支付建设项目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19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19万元，主要是一处卫生院处置固定资产收入上缴国库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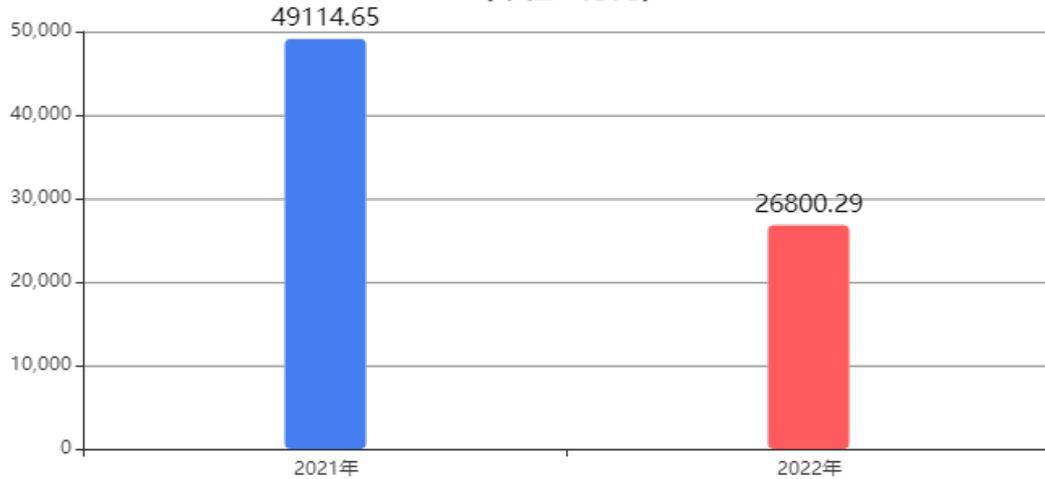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6,800.29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2,314.36万元，下降45.43%。主要是2022年用政府性基金支付建设项目支出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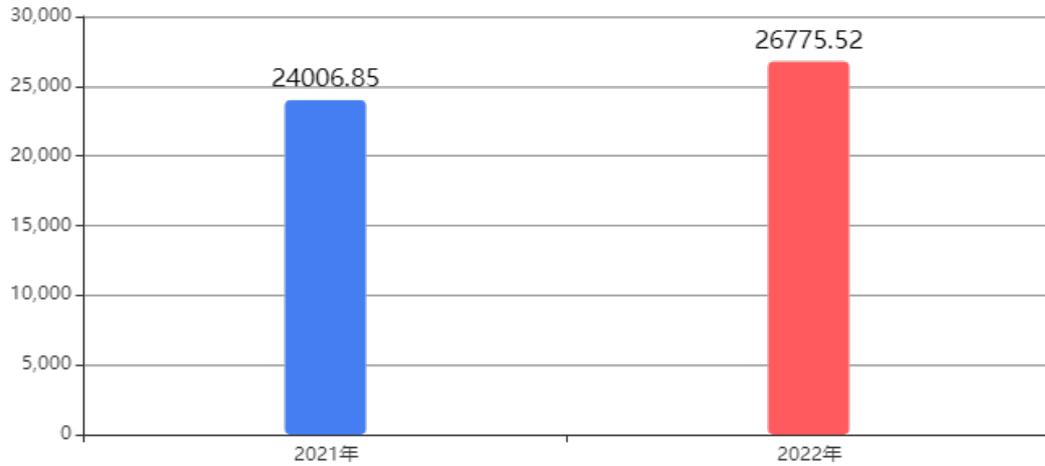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775.5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8.65%。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768.67万元，增长11.53%。主要是2022年新冠疫情防控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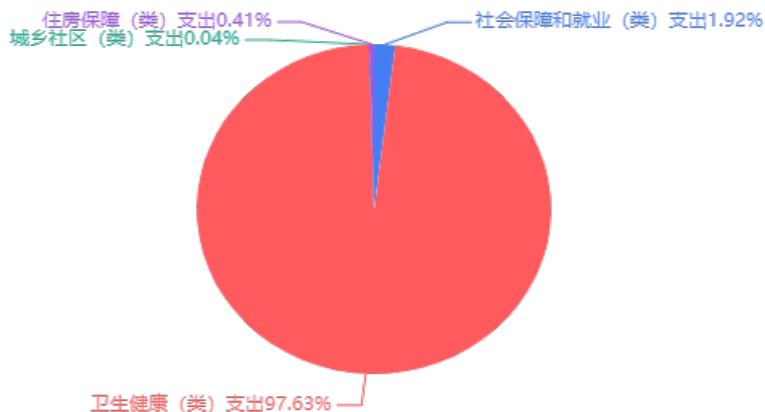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775.5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15.0万元，占1.92%；卫生健康(类)支出26,141.56万元，占97.63%；城乡社区(类)支出10.0万元，占0.04%；住房保障(类)支出108.95万元，占0.41%。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3,678.84万元，支出决算为26,775.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追加部分项目资金及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67.45万元，支出决算为146.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有离退休人员去世，使得支出数小于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6.7万元，支出决算为146.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有在职人员退休，在职人员养老保险支出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3.35万元，支出决算为73.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对去世的离退休人员发放一次性抚恤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1,003.11万元，支出决算为39.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长寿补贴项目

资金由我部门编制预算，但是大部分资金支出未通过我部门支付，由财政部门通过联合行文方式将指标下达到各乡镇（街道）政府，我部门财政决算数未包含这部分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收到示范性托育服务中心项目建设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7、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医疗卫生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611.2万元，支出决算为2,029.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按照相关规定调整在职人员工资，年度内增人增资情况，使得行政运行项支出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医疗卫生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44万元，支出决算为138.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综合运转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9、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31.3万元，支出决算为111.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制于年度经济运行情况导致部分项目资金未能全部支付。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3.8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新冠疫情防控需要，年度内追加项目资金。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8万元，支出决算为265.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8.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新冠疫情防控需要，年度内追加项目资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年初预算为6,473.55万元，支出决算为7,90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按照相关规定调整在职人员工资，年度内追加项目支出预算。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09.03万元，支出决算为979.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制于年度经济运行情况导致部分项目资金未能全部支付。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年初预算为461.35万元，支出决算为421.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制于年度经济运行情况导致部分项目资金未能全部支付。

1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4,895万元，支出决算为5,126.95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104.7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5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832.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3.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追加新冠疫情防控项目资金。

1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1.22万元，支出决算为762.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48.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追加新冠疫情防控项目资金。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为4,258.11万元，支出决算为4,68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27万元，支出决算为14.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1.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6.02万元，支出决算为66.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22、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75.93万元，支出决算为680.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制于年度经济运行情况导致部分项目资金未能全部支付。

23、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部分基层医疗机构收到乡镇政府项目补助资金。

2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8.95万元，支出决算为108.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4,366.3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2,244.0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2,122.2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26.55万元，支出决算为22.38万元，比全年预算减少4.1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4.2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各项支出。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22万元，支出决算为19.55万元，比全年预算减少2.4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8.86%，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各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2年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55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1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4.55万元，支出决算为2.82万元，比全年预算减少1.7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1.98%，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人数和标准。其中：

国内接待费2.82万元，主要用于上级业务部门及疫情督导组的工作调研、督导、考核等，共计接待36批次、426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4.99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2.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2.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2.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7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9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是医用体检车、疫苗冷链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3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组织对2022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13个，涉及预算资金15,687.87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5,486.18万元。

组织对计划生育基层保障资金项目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409.09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2022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13个项目中，12个项目自评等级

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各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绝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按时完成了各工作目标，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绩效自评，也发现了部分需要改进的地方，如个别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绩效目标设不够合理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2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其中，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2022年度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1.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80万元，执行数为550.89万元，完成预算的94.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全年为我区1207名退休乡医按时足额发放补贴，保障老年乡村医生待遇落实，维护了社会稳定。

2. 长寿补贴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执行数为706.98万元，完成预算的70.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弘扬了尊老敬老的优良传统，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让80周岁及以上老人共享了改革开放发展成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80岁以上老年人群体的特殊性，去世信息难以及时掌握。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镇、街道的督导力度，定期对享受高龄津贴的人员进行信息核查，及时上报更新老年人信息数据。

3. 计划生育惠民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0万元，执行数为124.51万元，完成预算的9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全部达到指标要求。

4.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助经费（含中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8631.94万元，执行数为8202.84万元，完成预算数的95.0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该项目的顺利实施，保障了卫生院正常运转，为辖区居民提供预防保健、基本医疗、健康教育、康复等综合性服务。

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救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79.09万元，执行数为70.11万元，完成预算的25.1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严重精神障碍疾病的特殊性，对患者肇事肇祸事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落实监护人奖补资金，全部目标人群805人奖补资金及时落实到位。二是保障严重性精神病患者免费救助政策顺利实施，保障弱势群体的利益。三是充分发挥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小组和关爱帮扶小组的作用，实施全面随访管控，保障社会稳定，避免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

2022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对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等2022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单位对支出绩效管

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绝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按时完成了各工作目标，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绩效自评，也发现了部分需要改进的地方，如个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较慢，产出指标设计不能全面反映项目效益等。

1.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58.03万元，执行数为979.53万元，完成预算的72.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层基本药物制度实施成效更加显著，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配备数量占比达到国家、省基本药物配备使用比例要求，特别是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显著提升，患者满意度均达到80%以上，群众获得感进一步增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基本药物公示不及时，部分基本药物供货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基层医疗机构用药，规范药品采购，规范公示及社会监督。

2.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280.64万元，执行数为4254.17万元，完成预算的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设定上有待进一步优化。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合理预估绩效指标。

3.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6.77万元，执行数为24.39万元，完成预算的17.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全部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设定上有待进一步优化。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绩

效目标编制，科学选定绩效指标，尽量使用定量指标，合理确定指标标准。

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169.74万元，执行数为5081.95万元，完成预算的98.3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全部达到指标要求。

2022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计划生育基层保障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5.00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规定用于烈士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医疗卫生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医疗卫生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反映其它用于公立医院的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三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支出。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三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指卫生健康部门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三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三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三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三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第五部分

### 附件

##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b>区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b>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00	优秀
2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7	优秀
3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98	优秀
4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相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91.7	优秀
<b>区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b>				
1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助经费（含中医）	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区属医疗机构	98.5	优秀
2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	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99.5	优秀
3	基本药物补差及日常运行维护费	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5.33	优秀
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	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99.59	优秀

5	长寿补贴金	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97	优秀
6	计划生育扶助资金	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94	优秀
7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兜底补助及以奖代补	临淄区卫生健康局、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89.68	良好
8	妇幼健康服务项目	相关医疗卫生机构	93.1	优秀
9	计划生育基层保障资金	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96	优秀
10	新冠肺炎等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项目	临淄区卫生健康局、相关医疗卫生机构	93.8	优秀
11	扶贫政策保障资金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区属医疗卫生机构	90.33	优秀
12	退役士兵公益性岗位	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99.62	优秀
13	城市健康客厅建设	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100	优秀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407001]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0.00	580.00	550.89	10分	94.98%	9.5分	
	其中：财政拨款	580.00	580.00	550.89	-	94.98%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切实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的生活困难问题，对符合条件的老年乡村医生发放生活补助			2022年为符合发放的条件的1207人发放乡医补助。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1200人	1207人	10分	10分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知晓率	≥90%	90%	10分	10分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合格率	=100%	100%	10分	10分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分	10分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按照工作年限每满一年)	=20元/年	20元/年	10分	10分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老年乡村医生待遇落实	保障	保障	15分	15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乡村医生生活条件	显著	显著提高	15分	15分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乡医满意度	≥90%	90%	10分	10分	
总分					100分	99.5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长寿补贴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407001]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706.98	10分	70.7%	7分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1000	706.98	-	70.7%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弘扬尊老敬老的优良传统，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让80周岁及以上老人共享改革开放发展成果。			弘扬了尊老敬老的优良传统，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让80周岁及以上老人共享了改革开放发展成果。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享受长寿补贴的老年人数	≥ 21000人	21757人	15分	15分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率	≥95%	95%	10分	10分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5%	95%	10分	10分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80-89岁老人补贴发放标准	=30元/人/月	30元/人/月	5分	5分	
		成本指标	90-99岁老人补贴发放标准	=90元/人/月	90元/人/月	5分	5分	
		成本指标	100岁以上老人补贴发放标准	=150元/人/月	150元/人/月	5分	5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高龄老人生活条件	提高	提高	15分	15分	
		可持续影响	保障老人优抚供养可持续性发展	保障	保障	15分	15分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高龄老人满意度	≥90%	90%	10分	10分	
总分						100分	97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基层保障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	130	124.51	10	95.7%	9	
	其中：财政拨款	130	130	124.51	-	95.7%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执行计划生育的家庭经济上给予一定的奖励，推动计划生育政策健康有序发展。			及时发放了扶助金，提高了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推动计划生育政策健康有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慰问金的户数	≥43户	45户	10分	10分	
		数量指标	购买保险人数	≥1070人	1103人	10分	10分	
		数量指标	计生特殊家庭查体人数	=994人	994人	10分	10分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费发放户数	≥6434户	6858户	5分	5分	
		质量指标	补助合规率	=100%	100%	5分	5分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分	5分	
		成本指标	计生特殊家庭查体标准	=130元/人/年	130元/人/年	5分	5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独生子女家庭生活水平	显著	显著	15分	13分	
		可持续影响	保障计生群众合法权益	显著	显著	15分	14分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扶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10分	10分		
总分					100分	96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助经费（含中医）							
主管部门及代码	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407001]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00	8631.94	8202.84	10 分	95.03%	9.5 分	
	其中：财政拨款	6800	8631.94	8202.84	-	95.03%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保障卫生院正常运转，为辖区居民提供预防保健、基本医疗、健康教育、康复等综合性服务。 2. 及时拨付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在职人员、离退休人员经费，加强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3. 卫生健康系统离休人员经费支出，保障好卫生健康离休干部待遇落实。			1. 保障卫生院正常运转，为辖区居民提供预防保健、基本医疗、健康教育、康复等综合性服务。 2. 及时拨付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在职人员、离退休人员经费，加强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3. 卫生健康系统离休人员经费支出，保障好卫生健康离休干部待遇落实。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卫生系统离休人员数	≤5 人	5 人	10 分	10 分	
		数量指标	卫生院在编在职人数	≥490 人	490 人	10 分	10 分	
		数量指标	卫生院退休人数	≥190 人	196 人	10 分	10 分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合格率	=100%	100%	10 分	10 分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拨付率	≥90%	100%	5 分	5 分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费用	≤ 6800 万元	8202.8 4万元	5分	4分	年度内在职人员根据通知增发绩效工资补贴, 财政对本项目追加预算支出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卫健系统离休干部待遇落实	保障	保障	10分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显著	显著	10分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显著	显著	10分	10分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职工满意度	≥90%	96%	10分	10分	
总分					100分	98.5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兜底补助及以奖代补							
主管部门及代码	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407001]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9.09	279.09	70.11	10	25.12%	2.51 分	
	其中：财政拨款	279.09	279.09	70.11	-	25.12%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履行以奖代补,及时避免精神疾病患者肇事肇祸事件发生;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救治,确保精神类疾病患者得到及时有效的治疗。				已完成22年度第1-3季度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兜底补助项目,同时已完成22年第一季度以奖代补项目的补贴发放。			
年度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在册人数	=2523人	2524人	10	10	
		数量指标	以奖代补监护补贴人数	=820人	805人	5	4.91	存在个别患者去世,及送去养老院由政府出资等情况,均不再享受以奖代补补贴。
		数量指标	精神障碍患者住院人次	=370人次	155人次	3	1.26	随着我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规律服药率不断上升,大部分患者精神状态稳定,需要入院治疗人数明显减少。
		质量指标	精神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90%	96.16%	12	12	
	时效指标	兜底补助和以奖代补监护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90%	10	9	因疫情原因,财政资金短缺,发放进程缓慢。已积极与财政局对接,力争按时拨付。	

	成本指标	以奖代补监护补贴补助标准	=2400元/人/年	2400元/人/年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发生率	降低0.5‰	降低0.5‰	15	15	
	可持续影响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情况负担情况	减轻15%	减轻15%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精神病患者监护人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分	89.68分	

## 2022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358.03	979.53	72.13%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289	289	100%
	地方资金	1069.03	690.53	64.59%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意见》(国办发〔2018〕88号)要求科学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淄博市基本公共服务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等,在接到上级资金指标文发文后三十日内,提出分配方案,报区财政局及时下达预算。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有关管理要求,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未出现违规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不断规范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使用。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并督促各单位加大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区级在下达补助资金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一并要求各镇卫生院分解完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工作。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等,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标完成情况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基层医疗机构药事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基层对基本药物补助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继续落实。及时分配下达资金，保障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正常运转，基层医疗机构药事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	制度建设指标	建立药品使用定期检查制度	100%	100%	
			建立处方点评制度	100%	100%	
			药品账目管理规范	100%	100%	
			明显位置设置并及时更新药品价格公示栏	100%	100%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1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使用药品中基本药物数量占比	≥50%	79%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使用药品中基本药物金额占比	≥60%	72%	
		质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县级及以上医院用药选择范围	一致	基本一致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采购使用药品价格	稳定降低	稳定降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药品到货率	≥95%	96%
	社会效益指标		零差率销售药品占比	100%	100%	
			投诉违规使用药品，供应不及时等情况	≤15次/年	6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80%	86%	

## 2022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4280.64	4254.17	99.4%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1691.75	1691.75	100%
	地方资金	2588.89	2562.42	98.9%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关于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奖励扶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淄政办发〔2006〕43号)、《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扶助标准的通知》(鲁财社〔2022〕29号)要求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奖补资金标准等,在接到上级资金指标文发文后三十日内,提出分配方案,报市财政局及时下达预算。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有关管理要求,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未出现违规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不断规范计划生育补助资金使用。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并督促区县加大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市级在下达补助资金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一并要求各区县分解完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工作。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等,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制度，环节辅助对象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制度。及时分配下达资金，保障补助资金及时拨付到目标人群，确保计生特殊家庭享受到国家政策，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励扶助人数	≥32900 人	32500 人	绩效指标设定上有待进一步优化。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合理预估绩效指标。
			计划生育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350 人	370 人	
			计划生育独生子女失独家庭人数	≥700 人	733 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2022 年 7 月 1 日之前 700 元/人/月、7 月 1 日之后 810 元/人/月	2022 年 7 月 1 日之前 700 元/人/月、7 月 1 日之后 810 元/人/月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2022 年 7 月 1 日之前 850 元/人/月、2022 年 7 月 1 日之后 990 元/人/月	2022 年 7 月 1 日之前 850 元/人/月、2022 年 7 月 1 日之后 990 元/人/月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	80 元/人/月	80 元/人/月
绩效指标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提高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政策满意度	≥80%	90%		

## 2022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临淄区卫生健康局、临淄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36.77	24.39	17.8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36.77	24.39	17.83%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实施方案,分项目科学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任务数量,在接到中央资金指标文发文后三十日内,提出分配方案,报区财政局及时下达预算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中央资金有关管理要求,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未出现违规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不断规范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资金使用。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并督促区县、单位加大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分解完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工作。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等,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继续为 0-6 岁适龄儿童常规接种。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降低艾滋病死亡率，全区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切实降低结核病患者负担，控制重点寄生虫病的流行，提高群众健康水平。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完成以新冠肺炎为主的病毒性传染病监测、基于国家致病病菌识别网的细菌性传染病监测、重点区域病媒生物监测。		落实各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具体任务，保障各项防控工作顺利运转，确保重大传染病防控政策落实，各疾病发病控制在较低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6.69%	
			艾滋病免费抗病毒治疗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有症状的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密切接触者检查率	≥90%	90%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	≥80%	90%	
			重大慢性病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农村地区贫困癫痫患者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0%	
			艾滋病规范化随访干预比例	≥85%	90%	
			艾滋病高危人群（暗娼、男性同性性行为人群）干预任务数检测完成率	100%	100%	
			艾滋病临床用血核酸检测	100%	100%	
			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抗病毒用药比例	≥90%	95%	
			窝沟封闭完好率	>85%	85%	

		死因监测规范报告率	>80%	100%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100%	
		农村癫痫防治项目县患者治疗率	≥1‰	1‰	
		病媒生物监测结果分析报告率	≥80%	85%	
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提高	
		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提高	中长期	提高	
		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	艾滋病疫情低流行水平	较低水平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人群满意度	≥80%	95%	
		专业医疗机构满意度	≥80%	80%	

## 2022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方主管部门	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各区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169.74	5081.95	98.3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912.8	1912.8	100%
	地方资金	3252.94	3169.15	97.42%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中央、省工作方案和《淄博市2022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要求科学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等,在接到上级资金指标文发文后三十日内,提出分配方案,报市财政局下达预算。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中央直达资金有关管理要求,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未出现违规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不断规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使用。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并督促区县、单位加大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市级在下达补助资金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一并要求各区县分解完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工作。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等,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免费向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继续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落实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开展重点地方病、职业病防治等工作。及时分配下达资金，保障基层医疗机构正常运转，确保基本公共卫生政策在基层顺利实施，不断提升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覆盖人口	616574 人	616574 人	
			项目覆盖机构数量	13 个	13 个	
			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人数	≥7 万人	71644 人	
			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人数	≥7 万人	80049 人	
		质量指标	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	≥90%	90.25%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1%	68.38%	
			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	≥60%	78.71%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1%	66.51%	
			高血压患者任务目标完成率	≥100%	100%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1%	72.48%	
			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	≥45%	57.45%	
			2 型糖尿病患者任务目标完成率	≥100%	100%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1%	72.47%	
			2 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	≥35%	49.53%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	不断缩小	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高	提高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提高	
			基层医疗机构职工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 计划生育基层保障资金支出绩效评估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计划生育基层保障资金包括当年新增失独家庭走访慰问金，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综合保险，计生特殊困难家庭健康查体，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工作的实施意见》（临卫发〔2020〕9号）文件，建立当年发生独生子女意外死亡和伤残（三级以上残疾）家庭一次性抚慰问金制度。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工作的实施意见》（临卫发〔2020〕9号）文件，按照市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的实施意见》，积极推进独生子女意外伤害保险工作，提高独生子女家庭抗风险能力。

按照《关于转发鲁卫家庭发〔2016〕1号文件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工作的通知》（淄卫字〔2016〕64号）要求，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成员每年安排一次免费健康检查，费用由区财政统筹解决。

根据《山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符合条件的人员可申请《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凭证享受每月五元的奖励

费，从申请当月起发放至子女年满十八周岁止。

##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通过本项目实施，大大提高计生家庭的抗风险能力，缓解计生特殊家庭的特殊困难，保障公民实行计划生育的合法权益。

阶段性目标：通过建立资金管理、资格确认、资金发放、社会监督四个环节相互衔接、相互制约的正常、稳定、可持续实施的管理运行机制，确保扶助金落实到位。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对2022年度计划生育基层保障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部门评价。

###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考察政策实施过程中财政资金的投入、使用与管理的必要性和合规性，项目的组织及管理程序以及奖扶对计划生育工作、存在特殊困难的计划生育家庭的影响，从绩效的角度发现该项目在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

通过分析政策项目预算和实施管理有效性的评价，分析项目预算和实施管理有效性和实施管理水平，为进一步深化项目管理工作提供依据，促进政策奖扶类项目的发展，提高各职能部门管理水平，加强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建立健全目标化管理制度，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 （二）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绩效评价，考察决策、过程的同时，更加突出产出和效益，突出结果导向。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进行评价。

（1）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3、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本项目主要采用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把工作纳入到年度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中，在区政府与各镇、街道人民政府签订的人口计生目标责任书

设有对象政策符合率、漏报率等考核内容，对不符合政策隐瞒实情上报的，对符合政策由于工作疏忽上报不及时、不准确、漏报的予以通报批评，并加大扣分比例，通过制度的建立有效的保证了我区各类政策落实的准确性，保障广大计生家庭权益。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成立评价工作组确定评价对象、制定评价方案、建立评价指标体系，查阅绩效评价的基础资料，结合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实际支出、结余、具体使用情况，依据评价指标体系组织分析评价，问卷调查、召开座谈会进行定性分析量化考评。汇总形成评价结果，形成评价结论，撰写报告，提交报告。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资料收集、问卷调查和综合评价分析，2022年度计划生育基层保障项目绩效评价得分98.6分，评价等级为“优”。

通过本项目实施，能够改善一部分独生子女父母生活压力，对促进社会生活水平具有一定的改善作用，减少独生子女赡养压力，通过失独家庭意外伤害及住院陪护保险的落实，确保保险帮扶到户到人，能够大大提高计生家庭的抗风险能力，让这一特殊群体感受党和政府的温暖，早日走出阴影，融入社会。

评分表：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基层保障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	130	124.51	10	95.7%	9	
	其中：财政拨款	130	130	124.51	-	95.7%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执行计划生育的家庭经济上给予一定的奖励，推动计划生育政策健康有序发展。			及时发放了扶助金，提高了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推动计划生育政策健康有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慰问金的户数	≥43户	45人	10分	10分	
		数量指标	购买保险人数	≥1070人	1103人	10分	10分	
		数量指标	计生特殊家庭查体人数	994人	994人	10分	10分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费发放户数	≥6434户	6858户	5分	4分	
		质量指标	补助合规率	=100%	100%	5分	5分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分	5分	
		成本指标	计生特殊家庭查体标准	=130元/人/年	130元/人/年	5分	5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独生子女家庭生活水平	显著	显著	15分	13分	

分)							
	可持续影响	保障计生群众合法权益	显著	显著	15分	14分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扶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10分	10分	
总分					100分	95分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政策相关文件，对目标人群进行资金发放。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做好项目申报前的人员调查摸底工作，保障项目实施预算的准确性，建立人员信息年度核查制度，实施资金发放一本通，保障资金发放安全、及时、有效。坚持统一把关，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条件和奖励扶助标准制定实施意见，以达到公开透明，切实保障群众的合法权益，确保政策的一致性，力争做到一个不错，一个不漏。通过“三级”审核，“三级”公示，群众举报，社会监督等措施，确保政策执行的公平性。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金：2022年我区当年失独家庭数为45户，区财政承担1万/户，所需资金45\*1=45万元。

2、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综合保险资金：2022年支出33万元。

3、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2022年我区各镇街道独生子女数6856人，所需资金653190元。农村居民区财政承担50元/年，城镇居民区财政承担120元/年。区财政所需资金354992.9元；镇级财政所需资金298197.1元。

4、计生特殊家庭查体：2022年计生特殊家庭查体人数994人，按每人130元的标准，资金12.93万元。

#### **（四）项目效益情况**

有效缓解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生产、生活中面临的实际困难，完善了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有力地促进了卫生健康工作的新发展。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对于特殊家庭走访慰问、健康查体、购买陪护保险以及对于计生家庭发放独生子女费等政策，有效的保障了特殊家庭的基本需求，但是因独生子女费多年未曾提高标准，仍执行每月五元的奖励费，很多计生家庭期待此项政策能够提高一下标准。

### **六、有关建议**

提高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标准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淄博市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2023年4月28日